CMA
251812052940

报告编号：JJB2609050

检 测 报 告

项目名称	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（清洁焚烧）项目
委托单位	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委托单位地址	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签发日期	2026 年 9 月 24 日

湖南精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湖南精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报 告 说 明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字、签发日期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对客户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，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客户负责；采样/送样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7 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湖南精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联系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507 室
邮政编码：410202
咨询电话：17700593994
投诉电话：18684888900

一、基础信息

项目基础信息见表 1。

表 1 项目信息一览表

委 托 单 位	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		
采 样 地 址	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		
样 品 类 型	固体废物		
采 样 单 位	湖南精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采 样 点 位	一厂固化体、二厂固化体		
样 品 数 量	2		
委 托 单 号	JJB2609050		
采 样 日 期	2026.9.10	分 析 日 期	2026.9.17~2026.9.21
备注	样品按照 HJ/T 300-2007 《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》制备浸出液，测定浸出液中各检测项目浓度。		

二、检测内容

检测内容见表 2。

表 2 检测内容一览表

检测类别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固体废物	一厂固化体、二厂固化体	六价铬、铍、铬、镍、铜、锌、砷、硒、镉、钡、汞、铅	1 次
备注	1. 检测项目及频次由委托单位指定。 2. 样品按照 HJ/T 300-2007 《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》制备浸出液，测定浸出液中各检测项目浓度。		

三、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

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3。

表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

检测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主要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固体废物	六价铬	《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》GB/T 15555.4-1995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JJ-YQ-B041)	0.004 mg/L
	铍	《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》HJ 781-2016	石墨电热板 (JJ-YQ-B078)、Thermo iCAP PRO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(JJ-YQ-B220)	0.004 mg/L
	铬			0.02 mg/L
	镍			0.02 mg/L
	铜			0.01 mg/L
	锌			0.01 mg/L
	镉			0.01 mg/L
	钡			0.06 mg/L
	铅			0.03 mg/L
	砷	《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》 HJ 766-2015	微波消解仪 (JJ-YQ-B073)、微机控温加热板 (JJ-YQ-B075)、Thermo iCAP RQ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(JJ-YQ-B025)	0.0010 mg/L
	硒			0.0013 mg/L
	汞	《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》 HJ 702-2014	微波消解仪 (JJ-YQ-B073)、AFS 230E 原子荧光光度计 (JJ-YQ-B028)	0.00002 mg/L

四、质控结果

在样品各检测项目检测过程中，同时进行了空白试验、平行试验、有证标准样品/质控样品/加标回收样品试验等，上述各项试验结果均满足相关要求。其中平行试验结果以测定结果的平均值报出。

五、检测结果

检测结果见表 4。

表 4 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GB 16889-2024 表 1 限值
		一厂固化体	二厂固化体	
样品编号	/	JJB2026091022	JJB2026091023	/
六价铬	mg/L	0.004 L	0.004 L	＜1.5
铍	mg/L	0.004 L	0.004 L	＜0.02
铬	mg/L	0.02 L	0.02	＜4.5
镍	mg/L	0.02 L	0.02 L	＜0.5
铜	mg/L	0.01 L	0.01 L	＜40
锌	mg/L	0.04	0.05	＜100
砷	mg/L	0.0035	0.0053	＜0.3
硒	mg/L	0.0331	0.0368	＜0.1
镉	mg/L	0.01 L	0.01 L	＜0.15
钡	mg/L	1.07	1.02	＜25
汞	mg/L	0.00026	0.00002 L	＜0.05
铅	mg/L	0.03 L	0.03 L	＜0.2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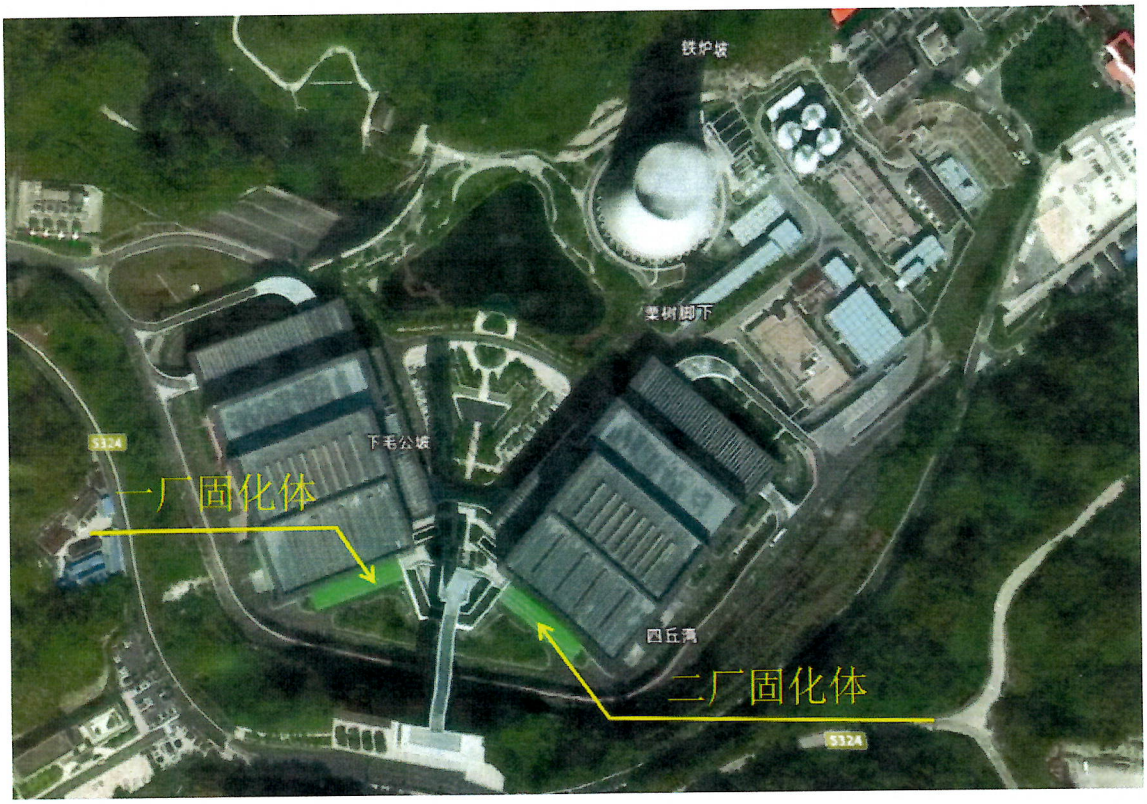
注：1. 样品按照 HJ/T 300-2007 《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》制备浸出液，测定浸出液中各检测项目浓度。

2. “L”表示未检出，即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，以“检出限+L”表示。

编制：胡晋玮　　审核：刘峥　　签发：刘波

(本页以下无正文)

附件一：点位示意图



附件二：现场采样照片

